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6-109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赣锋锂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8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1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良彬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鉴于公司董事沈海博先生和李承霖先生拟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傅利华先生和刘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候选人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提名傅利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刘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计票制选举。

赣锋锂业《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0）刊登于同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赣锋锂业《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0）刊登于同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因公司发展需要，同意对《公司章程》第五条的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修订前章程	修订后章程
第五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是公司董事长，董事长的产生及变更方式按照本章程相关规定执行。 董事长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第五条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经理担任。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或者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本次对《章程》修订的内容和前次对《章程》修订的内容一并提

交股东会审议。

合并后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刊登于同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赣锋锂业《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将另行
公布。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2 日